**高新区2023年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**

2023年，高新区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，紧紧围绕构建全方位、全过程、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目标，扎实推进预算绩效各项工作，不断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，为高新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。

 一、细化绩效目标，提升目标编制质量

按照“无绩效目标，不安排预算”的原则，依托预算一体化信息系统，对2023年预算安排的45个项目实施全覆盖绩效目标设定。组织各部门对项目绩效目标表进行认真填报，并由财政部门进行严格审核，涉及资金3.6亿元。在审核过程中，重点关注绩效指标的完整性、相关性、可衡量性以及目标值的合理性，对不符合要求的绩效目标及时退回修改完善，有效提高了绩效目标编制质量，为后续开展绩效监控和评价工作奠定了坚实基础。

二、规范绩效监控，加强预算执行跟踪​

建立健全绩效运行监控机制，对2023年1-7月份实施中的 45个重点项目及时开展事中跟踪监控，及时掌握政策项目实施进度、资金管理使用等情况，重点监控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和预算执行进度。对发现偏离绩效目标及预算执行率低的项目，及时分析原因，督促相关部门采取有效措施进行纠偏整改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确保项目绩效目标能够如期实现 。

三、开展绩效评价，检验资金使用效益​

要求各部门对2023年已完成的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，财政部门对自评结果进行抽查复核，通过绩效评价进一步盘活存量、用好增量，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。

四、绩效管理工作存在的问题

（一）绩效管理专业人才短缺

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涉及面广、专业性强，需要具备财务、业务、管理等多方面知识的专业人才。目前，高新区部分预算单位缺乏专业的绩效管理工作人员，对预算绩效管理的政策法规和业务知识理解不够深入，在绩效目标编制、绩效监控和评价等工作中存在一定困难，影响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质量和效率 。

（二）绩效指标体系有待完善

虽然已建立了预算绩效管理指标库，但部分指标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还不够强，特别是在一些新兴领域和个性化项目中，缺乏科学合理的绩效指标和目标值设定标准。在实际工作中，存在绩效指标设置与项目实际情况结合不够紧密、难以准确衡量项目绩效等问题，需要进一步完善绩效指标体系，提高绩效评价的科学性和准确性。

五、下一步工作安排

（一）加强培训交流，提升业务能力

制定详细的预算绩效管理培训计划，定期组织开展面向各预算单位的业务培训，邀请专家进行授课，重点讲解预算绩效管理的政策法规、业务流程、操作实务等内容，不断提升预算单位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和专业素养，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深入开展。

（二）完善指标体系，提高评价科学性

结合高新区经济社会发展特点和各部门业务实际，进一步完善预算绩效管理指标库。加强对新兴领域和个性化项目的研究分析，探索建立符合项目特点的绩效指标和目标值设定标准，提高绩效指标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。在绩效评价过程中，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合理选取评价指标和评价方法，确保绩效评价结果能够真实准确地反映项目绩效。